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1 年 7 月 6 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7 月 6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

交易系统投票平台投票时间 2021 年 7 月 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 2021 年 7 月 6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参会人员：2021 年 6 月 29 日在册的全体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会议议程：

一、 审议议案（请宣读人介绍重点内容，请参会股东参阅书面材料）

序号	议案	页码
1	关于选举何华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

二、 讨论议案，股东发言。

发言注意事项：股东要求发言时，应在会前进行登记；在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股东临时要求口头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质询，应当经大会主持人同意，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股东发言时，应当首先报告股东姓名（或名称）；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公司的董事会、监事会应有义务认真负责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

三、 就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1. 由主持人宣布计票人、监票人名单（监事一名，股东代表两名，律师）。
2. 会议投票。
3. 休会 10 分钟，计票人、监票人工作。
4. 复会，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后由计票人宣布投票结果。

四、 主持人宣布上述议案是否通过。

五、 主持人宣读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六、 请律师宣读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七、 与会董事在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八、 主持人宣布 2021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议案一：

关于选举何华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董事会同意提名何华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议案已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经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请股东大会审议。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6 日

附：何华强个人简历

何华强先生，1972 年 10 月生，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创始人。2003 年 9 月至今，历任广东华之源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监事、董事长、总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广州新科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广州华佳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广州智慧安检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智能轨道交通业务群总裁；2021 年 3 月 31 日至今，任公司执行总裁。

二〇二一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现场表决注意事项

一、 请认真核对每张表决票所注明的股东编号和股东姓名，并签名。

二、 每张表决票设 1 项议案，请进行表决。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选举何华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三、 请用蓝色或黑色钢笔、圆珠笔、水笔填写，不得用红笔或铅笔，否则表决票的股权数视作弃权统计。

四、 请在所列议案右方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中任选一项，并在相应的空格中打“√”，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作弃权。累计投票议案，请填写投票数。

五、 表决票填写完毕请投入票箱或交给工作人员，如不投票，或股东（代理人）未在表决票上签名的，该表决票的股权数视作弃权统计。

六、 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统计后确定最终表决结果。